

关于广东星徽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

鉴 证 报 告

瑞华核字[2017]48100003 号

瑞华会计
瑞

目 录

一、 鉴证报告.....	1-2
二、 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3-9
三、 本所营业执照及执业许可证（复印件）	
四、 签字注册会计师资格证书（复印件）	

关于广东星徽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

瑞华核字【2017】48100003 号

广东星徽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广东星徽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星徽精密公司”）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的《董事会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进行了鉴证工作。

按照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 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公告格式第 21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格式》等有关规定，编制《董事会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实物证据、原始书面材料、副本材料、口头证言以及我们认为必要的其他证据，是星徽精密公司董事会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董事会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发表鉴证意见。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工作，该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鉴证工作以对《董事会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执行鉴证工作的过程中，我们实施了检查会计记录、重新计算相关项目金额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我们认为，星徽精密公司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的《董事会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监会发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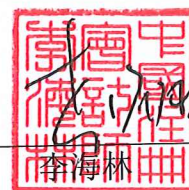
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 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公告格式第 21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格式》等有关规定编制。

本鉴证报告仅供广东星徽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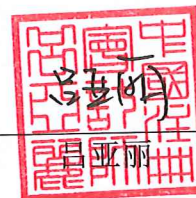


二〇一七年四月十九日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广东星徽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 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公告格式第 21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格式》等有关规定，广东星徽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董事会编制了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司：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1、募集资金金额及资金到位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广东星徽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5]961 号）批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2,067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发行价格为 10.20 元/股。截至 2015 年 6 月 5 日，公司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210,834,000.00 元，扣除发行相关费用 34,351,550.49 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76,482,449.51 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审验，并出具了瑞华验字[2015]48100012 号《验资报告》。

2、募集资金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账户使用情况	发生金额
募集资金净额	176,482,449.51
1、募集资金账户资金的减少项	
(1) 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	80,972,833.59
(2) 募集资金项目支出	93,014,392.59
(3) 流动资金	3,350,739.94
(4) 手续费	8,332.82

募集资金账户使用情况	发生金额
2、募集资金账户资金的增加项	
（1）利息收入	863,849.43
募集资金期末净额	-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专户存储，并严格履行审批手续，对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进行监督，保证专款专用。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的利益，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及保荐机构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7 月 8 日分别与广东顺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滘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北滘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其内容与深圳证券交易所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详细情况如下：

募集资金开户行	账号	余额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账户状态
广东顺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滘支行	801101000685539249	-	已注销
广东顺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滘支行	801101000700189406	-	已注销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北滘支行	757901025110801	-	已注销
合计		-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详见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15 年 7 月 8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80,972,833.59 元，该置换金额业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瑞华核字〔2015〕48100032 号《广东星徽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保荐机构同意“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事项，并出具专项核查意见。

（四）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15年8月11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部分闲置募集资金4,000万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限自董事会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监事会同意公司将部分闲置募集资金4,000万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限自董事会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全体独立董事同意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的《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保荐机构对星徽精密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无异议。

2016 年 4 月 1 日，公司将前期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 4,000 万元全额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并将上述募集资金归还情况通知了保荐机构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保荐代表人。

2016 年 4 月 1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子公司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计划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3,000 万元用于暂时补充全资子公司清远市星徽精密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清远星徽”）流动资金，使

用期限不超过董事会批准之日起 12 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全体独立董事同意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子公司流动资金的议案》。保荐机构对星徽精密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子公司流动资金的事项无异议。

2016 年 5 月 17 日，公司将用于暂时补充子公司流动资金的闲置资金 1,000 万元人民币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同时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通知了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

2016 年 7 月 6 日，公司将用于暂时补充子公司流动资金的闲置资金 1,000 万元人民币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同时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通知了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截至 2016 年 7 月 6 日，公司已将 2,000 万元人民币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2016 年 8 月 16 日，公司将用于暂时补充子公司流动资金的闲置资金 1,000 万元人民币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同时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通知了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截至 2016 年 8 月 16 日，公司已将 3,000 万元人民币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五）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16 年 12 月 2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首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拟将项目节余募集资金 3,350,739.94 元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所需。其中，结余募集资金 3,342,220.82 元来源于募集资金专户广东顺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滘支行（账号：801101000685539249），结余募集资金 413.54 元来源于募集资金专户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北滘支行（账号：757901025110801），结余募集资金 8,105.58 元来源于募集资金专户广东顺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滘支行（账号：801101000700189406），公司将上述资金转入公司基本户后办理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注销手续。全体独立董事同意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的《关于首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保荐机构对星徽精密将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节余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事项无异议。

以上事项于 2016 年 12 月 2 日在相关公示网站进行公告。

（六）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使用的情况。

（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为了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将项目节余募集资金 3,350,739.94 元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所需。

以上事项于 2016 年 12 月 2 日在相关公示网站进行公告。

（八）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日后事项

截至报告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已注销，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日后事项。

（九）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已披露的相关信息不存在不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不存在违规情形。

六、专项报告的批准报出

本专项报告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17 年 4 月 19 日批准报出。

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广东星徽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 年 4 月 19 日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广东星徽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7,648.24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331.00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7,398.72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精密金属连接件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否	16,292.00	16,292.00	5,154.89	16,037.44	98.44%	2015.07	44.20	否	否
2、技术中心扩建项目	否	1,451.20	1,356.24	176.11	1,361.28	100.37%	2015.07	-	是	否
合计		17,743.20	17,648.24	5,331.00	17,398.72	98.59%		44.20		
精密金属连接件生产基地建设项目第 2 年开始投产，第 5 年达产。项目实施达产后，预计每年可增加营业收入 39,168 万元，年均新增净利润 4,105 万元。报告期为本项目开始投产的第一个半年，本项目实现营业收入 4,922.82 万元，实现效益为 44.20 万元，效益较低的主要原因为项目投产初期厂房设备投入相关折旧费用增加，管理费用和产品市场推广费用等增加，但同期产量及市场销售由于生产过程组织和市场发展客观不能同步。同时在宏观整体经济下行压力下，造成当期项目效益未能达标，预计后续项目效益将改善。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15 年 7 月 8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共同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置换资金金额为 8,097.28 万元。公司独立董事出具了表示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广发证券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2015 年 7 月该置换事宜已如期完成。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15 年 8 月 11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将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4,000 万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限自董事会批准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公司已将 4,000 万元人民币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同时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通知了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至此，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4,000 万元暂时补充的流动资金已一次性归还完毕。2016 年 4 月 1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计划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3,000 万元用于暂时补充全资子公司清远市星徽精密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清远星徽”）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董事会批准之日起 12 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公司独立董事出具了表示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广发证券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2016 年 5 月 17 日公司董事会议（公告编号：2016-059），公司已将 1,000 万元人民币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同时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通知了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2016 年 7 月 6 日公司董事会议（公告编号：2016-092），公司已将 1,000 万元人民币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同时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通知了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2016 年 8 月 16 日公司董事会议（公告编号：2016-116），公司已将 1,000 万元人民币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同时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通知了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至此，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3,000 万元暂时补充子公司流动资金已全部归还完毕。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精密金属连接件生产基地建设项目”、“技术中心扩建项目”均已实施完毕，累计投入募集资金 173,987,226.18 元，节余募集资金 3,350,739.94 元。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为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将项目节余募集资金 3,350,739.94 元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所需。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编制单位：广东星徽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			单位：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实际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无										
合计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无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无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注：“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编号:0 02460677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56949923XD

名称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2号楼4层

执行事务合伙人 杨剑涛, 顾仁荣

成立日期 2011年02月22日

合伙期限 2011年02月22日至 2061年02月21日

经营范围 审计企业会计报表, 出具审计报告; 验证企业资本, 出具验资报告; 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 出具有关报告; 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 代理记账; 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 开展经营活动;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在线扫码获取详细信息

登记机关

2016 年 10 月 20 日

提示: 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上一年度年度报告并公示。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主任会计师：顾仁荣

办公场所：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2号楼4层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编号：11010130

注册资本(出资额)：10980万元

批准设立文号：京财会许可[2011]0022号

批准设立日期：2011-02-14

证书序号：NO. 019808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证书序号: 000453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经财政部、中国证监会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 批准

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杨剑涛



证书号: 17

发证时间: 二〇一七年七月

证书有效期至: 二〇一七年七月一日



姓名 李海林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66-05-14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深圳市鹏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430225660514001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440300481109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1994 年 04 月 02 日
Date of issuance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 m d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 m d



国富浩华



姓名 吕亚丽
Full name
性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76-10-16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深圳市鹏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410125197610166026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440300471121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5 年 04 月 27 日

Date of Issuance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 m d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深圳鹏城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2 年 8 月 22 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2 年 8 月 20 日
y m d